宁夏2025年上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报考通告

宁夏2025年上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将于4月12日至13日举行，现将本次考试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考试（有特殊要求的专业除外）。被给予暂停参加自学考试，且在停考期内的考生，不得报名报考。

（二）社会考生可报考面向社会开考专业，其中，报考专业为委托助学单位开考的考生，须与相关助学单位咨询报名详情。专业目录及联系方式见《宁夏2025年上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专业》（附件1），课程计划安排见《宁夏2025年上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课程安排表》（附件2）。

（三）区内高职高专（中职中专）院校在校生，可报考高职高专（中职中专）在校生衔接自学考试专业。

二、报名及缴费时间

建档（注册）时间:

2月27日9:00-3月5日18:00

审核确认时间:

2 月 27 日 9:00-3 月 6 日 12:00

报考课程时间:

2 月 27 日 9:00-3 月 6 日 17:00

缴费时间:

2 月 27 日 9:00-3 月 6 日 18:00

三、报名注意事项

（一）考生本人登录宁夏教育考试院网站（www.nxjyks.cn），点击考生登录板块中“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菜单，进入宁夏自考考生服务平台，仔细阅读登录界面中报考流程详细说明，并参照“宁夏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系统-考生操作指南”进行报名。

（二）报名过程中所有首次使用“宁夏自考考生服务平台”的考生，均需上传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图像（人像面），并采集符合自学考试照片图像规范及信息标准要求的电子照片。上传身份证图像时要确保上传的图片完整、清晰。考生服务平台将对考生上传和采集的照片进行质量检测和身份信息比对验证，请考生务必严格按系统提示操作。

（三）报考面向社会开考专业的考生，注册建档信息由银川市、吴忠市教育考试中心或助学单位审核；报考衔接专业的区内高职高专（中职中专）院校在校生，注册建档信息由助学单位审核后，再由主考学校最终审核确定。

（四）审核通过后直接进行课程报考，报考的课程以最后一次提交的信息为准，无需审核。

（五）考生确认报考课程后，进行网上缴费，缴费成功即报考成功。报考过程中，请考生认真报考，一旦报考成功所报课程均不能修改，同时请考生认真阅读《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的有关要求，诚信参加考试。

四、其他事项

（一）按照《关于开展宁夏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网络助学和综合评价（试点）工作的通知》（宁教考院〔2020〕66号）要求，宁夏高等教育自学考试2025年4月考期网络助学及过程考核报名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至3月13日。报名地址：https://ningxia.kaohe.zikao365.com/，开考课程及其他事项详见网络助学平台。

（二）按照《自治区物价局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我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8〕22号）的规定，报名费每人每科次10元；委托专业考务费和面向社会开考的专业考务费每人每科次40元。

（三）考生可于4月3日起，登录报名系统打印本次考试通知单，并仔细阅读考生须知，做好考前准备，按时参加考试。

五、咨询电话

宁夏教育考试院：0951-5559167（业务咨询电话）

0951-8559262（技术咨询电话）

银川市教育考试中心：0951-6889608

吴忠市教育考试中心：0953-2121553

附件：1.宁夏2025年上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专业

2.宁夏2025年上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课程安排表

宁夏教育考试院

2025年2月12日